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第三屆第十八次臨時大會交議案					
交 議 人	區長 孔賢傑	類別	財建類	編號	第一號
案　　由	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「那瑪夏部落文化景觀重塑：入口意象提升計畫」經費總計新臺幣(以下同)參佰萬元整，且該筆款項俟下次編列預算時轉正。				
說　　明	一、 依據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 115 年 6 月 10 日高市原民建字第 11530781500 號函(如附件)。 二、 為利工程順遂執行，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。				
辦　　法	請貴會審查通過後，出具同意書一份以供陳報上級機關核備。				
審查意見					
議　　決	照案通過。 主席彭孫義雲				

高雄市那瑪夏區民代表會
第三屆第十八次臨時大會審查同意書

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七月九日
高市那區代字第 1150100082 號

一、查那瑪夏區公所交本會審查「那瑪夏部落文化景觀重塑:入口意象提升計畫經費總計新臺幣參佰萬元整」經本會第三屆第十八次臨時大會審查結果同意備查。

二、特此發給同意書。

此　　致

那 瑪 夏 區 公 所

主席彭孫義雲